

关于落实教代会意见和建议情况的报告

院工会：

2020年5月18日，收悉《关于落实教代会意见和建议的通知》（乐职院工〔2020〕6号）后，监察审计处对《第三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十次会议分团讨论意见汇总表》中提出的“加强对学院经费支出的审计，提高经费使用效率。”的意见和建议予以高度重视。按照经党委会研究通过的《2020年审计工作方案》和本处室拟定的《2020年审计工作计划》的安排，截止目前已开展了诸多工作：（1）督促计财处完善2016年以来有关发放工资、绩效审签手续；（2）督促计财处对向太平养老保险公司多汇款的问题予以整改；（3）工会经费审计，督促院工会按内审提出的问题予以整改；（4）2020年2号学生食堂装修审计，函告要求永和公司履行合同约定的投资数额；（5）针对学术交流中心自2017年至2018年底运行期间内的所有公款业务接待事项进行审计审查中发现的问题，正在进一步了解情况，以便提出整改建议，促使学院所有公款接待规范管理；（6）指导永泰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督促永泰公司对审计报告中指出的问题予以整改；（7）丰野公司审计待完成；（8）正在组织委托中介机构对附属医院近三年财政财务收支审计。

今年下半年，本处室将按院工会《关于落实教代会意见

和建議的通知》要求，結合《2020 年審計工作方案》中確定的審計項目，即審計 1 號食堂服務收支及管理狀況、審計 1 至 2 個系（部）辦學績效及管理狀況，加強對學院經費支出的審計，提高經費使用效率，應回應教代會的要求，並接受教職工代表的監督。

特此報告

監察審計處

2020 年 5 月 19 日